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7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2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7,511,839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2.20 元，共计募集资金 2,004,999,605.8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37,089,992.90 元（含税），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1,967,909,612.90 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21]0009 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金额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668,814.95 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66,240,797.95 元。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0,325.55 万元，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59,848.11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70,173.66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5,332.8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为 11,450.42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3,882.38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自律监管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2月24日，公司与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 户 银 行	银 行 账 号	募 集 资 金 专 户 余 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	458020100100120752	15,332.80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3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含2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13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023年12月25日，公司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亿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27日公司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4年4月10日，公司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剩余的1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中，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不是生产性项目，是为高品质钛锭、管材、型材生产线建设项目、宇航级宽幅钛合金板材、带箔材建设项目及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提供保障的保障性项目，间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故该项目不单独核算效益。

6、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7、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情况。

8、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在综合考虑宝鸡区域位置、人才储备、科研高校等资源限制，以及高端人才引进、科研项目争取、产学研等方面的合作与中心城市存在较大差距等多种因素后，在宝鸡地区进行“科研

中试平台”建设已不具备优势，不能充分发挥科研中试平台的作用，决定“科研中试平台”不再建设，并将该项目未使用剩余募集资金4,424.15万元投向变更为“钛合金3D打印中试产线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2024年6月28日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于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6,624.0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25.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424.1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173.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募集资金（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品质钛锭、管材、型材生产线建设项目	—	51,000.00	51,000.00	51,000.00	1,964.49	42,062.73	-8,937.27	82.48	2023 年 10 月	13,861.79	是	否
宇航级宽幅钛合金板材、带箔材建设项目	—	77,000.00	77,000.00	77,000.00	6,823.02	67,767.63	-9,232.37	88.01	2023 年 10 月	13,159.98	否	否
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	是	21,000.00	16,575.85	16,575.85	1,538.04	12,719.22	-3,856.63	76.73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钛合金 3D 打印中试产线建设项目	是	-	4,424.15	4,424.15	0	0	-4,424.15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47,624.08	47,624.08	47,624.08	—	47,624.08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6,624.08	196,624.08	196,624.08	10,325.55	170,173.66	-26,450.42	86.5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前述专项报告中的“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相关内容。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宇航级宽幅钛合金板材、带箔材建设项目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系板换与核电焊管市场、建筑装饰市场的带箔材产品需求减少，以及带箔材产品订单类型、规格复杂，成本增加所致。								

注：（1）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入 51,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投入 47,624.08 万元；

（2）因“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的子项目“科研中试平台”不再建设，并将该项目未使用剩余募集资金 4,424.15 万元投向变更为“钛合金 3D 打印中试产线建设项目”，“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相应变更为 16,575.85 万元。

附表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	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	16,575.85	16,575.85	1,538.04	12,719.22	76.73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钛合金 3D 打印中试产线建设项目	“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的子项目“科研中试平台”	4,424.15	4,424.15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1,000.00	21,000.00	1,538.04	12,719.22	—	—	不适用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在综合考虑宝鸡区域位置、人才储备、科研高校等资源限制，以及高端人才引进、科研项目争取、产学研等方面的合作与中心城市存在较大差距等多种因素后，在宝鸡地区进行“科研中试平台”建设已不具备优势，不能充分发挥科研中试平台的作用，决定“检测、检验中心及科研中试平台建设项目”的子项目“科研中试平台”不再建设，并将该项目未使用剩余募集资金 4,424.15 万元投向变更为“钛合金 3D 打印中试产线建设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2024 年 6 月 28 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4-025)。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